

象山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文件

象建综〔2019〕61号

象山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关于潘如恒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

机关各科室、局属各单位：

因工作需要，经局党组研究，并报县委组织部同意，决定聘任：

潘如恒同志为县人防工作站站长，免去其县丹城公园主任职务；

包如光同志为县丹城公园主任，免去其县人防工作站站长职务。

以上同志任期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。

象山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2019 年 11 月 20 日



抄送：市住建局，市综合行政执法局，市人防办，县委办，县人大办，
县府办，县政协办，县直各部门，各镇（乡）政府，街道办事处，
各建筑业企业，房地产开发企业。

象山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办公室

2019 年 11 月 20 日印发
